

導論

一般普遍地認為，在日常語言與生活之中，當在談論人類的心理狀態的時候，我們通常都會運用一些假設(assumption)來解釋。例如以下語句：「他可能想要(desire)吃東西」、「我希望(hope)能夠有一個幸福的人生」、「你相信(believe)自己是無罪的」等等。而在類似於以上這些語句之中，其實都顯示出我們對於心靈狀態，不論是對自己或是他者，都會有一種常識與原始(naive)的歸因，而這種歸因我們在哲學上便都稱作為「通俗心理學」(folk psychology)。

雖然通俗心理學作為一種被視為理所當然的現象而存在著，但是在當代心靈哲學的發展之中，也開始有哲學家，例如 Feyerabend(1963)便認為常識心理學可能會將被證明為一種錯誤的理論。且不久之後，同樣也採取這種懷疑立場的哲學家 Paul Churchland 在其一篇著名的論文〈唯物消除論與命題態度〉(Eliminative Materialism and the Propositional Attitudes, 1981)當中更明確地闡明了此一消除論立場。他基本上認為，由於通俗心理學是一個理論，而且還是一種錯誤的理論，所以其不但比不上新興的腦神經科學(neuroscience)在描述與歸因上的正確性以及解釋範圍的廣泛性之外，通俗心理學作為一個理論同樣也是錯誤百出的。因此，他在當時那篇論文之中便得出通俗心理學最終應該要被取消，而且也應該會被由腦神經科學所形成的新理論給取代的結論。

在該篇論文出現之後，唯物消除論的立場在當時就達到了一種高峰，或者是說，其在當時獲得了某種程度的關注與爭論。證據是像在個別哲學家所撰寫的論文當中，其除了獲得相當多的引用之外，同時在與心靈哲學有關的論文集當中，也多半有收錄他那一篇論文¹。然而，作為反對通俗心理學的一種對立面思想，其在論證上所遭遇到的困境卻也是相當顯著的。比如像在「通俗心理學是一個理論」的宣稱上，就有許多哲學家便完全不認同這種說法。因他們皆認為通俗心理

¹ 根據其個人網站上的資料，該篇論文被收錄在其它相關論文集當中的次數有多達 22 次之多。

學只是一種規範性與實用性的原則，而不應該把它當作一種嚴格意義的科學理論來看待。同時，對於「通俗心理學是一個錯誤理論」的宣稱，也同樣有另一些哲學家認為 Churchland 把通俗心理學界定為一種錯誤的理論是很不公平的。因為當我們在使用通俗心理學作為解釋與預測他人行為的時候，並沒有要求其必須要在每一個解釋面向上都有著充足預測性的。況且在一般的情況下，它大體上而言 (by and large) 還是正確的。此外，對於該結論「通俗心理學應該要被取消而且被腦神經科學所取代」的宣稱，也有些哲學家認為，腦神經科學的發展，即此一種亞個體層級(sub-personal level)的解釋方式，與像通俗心理學那種作為個體層級(personal level)的解釋方式，並不是互相衝突的。這是因為通俗心理學除了是作為一種對於人類行為的整體性(as a whole)理解的方式之外，同時其也具有亞個體層級所無法解釋的特殊性部分，因此該消除論立場仍是有許多尚待回應的地方。

而在 Paul Churchland 版本的唯物消除論立場經歷了這樣批判與質疑的浪潮之後的二十多年之間，Churchland 除了在其後續所發表的論文當中繼續地回應反對者的反駁論證之外，即使在其研究方向的轉變過程（從對通俗心理學的談論與連結主義模型的論證過渡到對道德哲學的關注）當中，他也仍舊是採取其一貫的消除論立場。而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在他最近的一篇新論文裡，Churchland(2007) 更進一步地針對他消除論的立場提出了一個新的論證途徑，即我將其稱作為「動物認知論證」的新觀點。因此本篇論文除了說明該論證的主要內容與架構之外，也將進一步分析由於在該論證當中已經事先預設了一個前提，從而使得其論證過程似乎是有某種程度上的缺失存在的。所以，對此新論證預設之批判與反駁便是本篇論文的一個主要目的。